

信达双周赢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4 年第 2 季度报告

1、基金基本情况

项目	信息
基金名称	信达双周赢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基金编码	SXP426
基金管理人	信达期货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如有）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顾问（如有）	-
基金运作方式	开放式
基金成立日期	2022 年 11 月 02 日
期末基金总份额（万份）/期末基金实缴总额（万元）	21,006.610554
投资目标	<p>通过对以下投资标的的投资，包括固定收益类的银行活期存款、现金、大额存单、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同业存单、可在银行间市场及沪深京证券交易所市场交易的债券、在交易所或银行间发行的资产支持证券和资产支持票据（仅投资优先级）、债券逆回购、结构性存款、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公募基金、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的国内期货交易所上市交易的期货，还包括债券正回购、基金公司（含基金子公司）资产管理计划、保险公司（含保险子公司）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含证券公司子公司）资产管理计划、期货公司（含期货子公司）资产管理计划、银行理财产品、在基金业协会登记的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发行并由具有证券投资基金托管资格的机构托管或由具有相关资质的机构提供私募基金综合服务的契约式私募投资基金（但不可投资于上述产品的劣后级份额），在深入研究的基础上构建投资组合，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力求获得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p>
投资策略	<p>本资管计划将根据宏观经济分析和整体市场估值水平的变化自上而下的进行资产配置，在把握市场风险，风险可控的情况下追求更高收益。投资策略包含久期策略、组合剩余期限策略、期限配置策略、信用品种策略等。</p>
业绩比较基准（如有）	-
风险收益特征	本计划属于 R3 级投资品种。

信息披露报告是否经托管机构复核	是
-----------------	---

2、基金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
当季	2.08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3.70	-	-	-

注：净值增长率等于（期末累计净值-期初累计净值）/期初累计净值

当季净值增长率等于（本季度末累计净值-上季度末累计净值）/上季度末累计净值

3、主要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24-04-01 至 2024-06-30
本期已实现收益	1,357,837.27
本期利润	2,024,015.23
期末基金净资产	217,648,248.97
报告期期末单位净值	1.0361

4、投资组合报告

4.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元

项目		金额
现金类资产	银行存款	57,800.18
境内未上市、未挂牌公司股权投资	股权投资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其他股权类投资	0.00
上市公司定向增发投资	上市公司定向增发股票投资	0.00
新三板投资	新三板挂牌企业投资	0.00
境内证券投资规模	结算备付金	34,909.89
	存出保证金	0.00
	股票投资	0.00
	债券投资	309,544,355.68
	其中：银行间市场债券	73,142,337.33
	其中：利率债	0.00
	其中：信用债	309,544,355.68
	资产支持证券	0.00
	基金投资（公募基金）	0.00
	其中：货币基金	0.00
	期货及衍生品交易保证金	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0.00
	其他证券类标的	0.00
	资管计划投资	商业银行理财产品投资
信托计划投资		0.00
基金公司及其子公司资产管理		0.00

	计划投资	
	保险资产管理计划投资	0.00
	证券公司及其子公司资产管理计划投资	0.00
	期货公司及其子公司资产管理计划投资	0.00
	私募基金产品投资	0.00
	未在协会备案的合伙企业份额	0.00
	另类投资	另类投资
境内债权类投资	银行委托贷款规模	0.00
	信托贷款	0.00
	应收账款投资	0.00
	各类受（收）益权投资	0.00
	票据（承兑汇票等）投资	0.00
	其他债权投资	0.00
境外投资	境外投资	0.00
其他资产	其他资产	195.44
基金负债情况	债券回购总额	91,571,110.29
	融资、融券总额	0.00
	其中：融券总额	0.00
	银行借款总额	0.00
	其他融资总额	0.00

4.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不含港股通)

金额单位：元

序号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0.00	0.00
B	采矿业	0.00	0.00
C	制造业	0.00	0.00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0.00
E	建筑业	0.00	0.00
F	批发和零售业	0.00	0.00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0.00	0.00
H	住宿和餐饮业	0.00	0.00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0.00	0.00
J	金融业	0.00	0.00
K	房地产业	0.00	0.00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0.00	0.00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0.00	0.00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0.00	0.00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0.00	0.00
P	教育	0.00	0.00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0.00	0.00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0.00	0.00
S	综合	0.00	0.00
	合计	0.00	0.00

4.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原材料	0.00	0.00
非日常生活消费品	0.00	0.00
日常消费品	0.00	0.00
能源	0.00	0.00
金融	0.00	0.00
医疗保健	0.00	0.00
工业	0.00	0.00
信息技术	0.00	0.00
通讯业务	0.00	0.00
公用事业	0.00	0.00
房地产	0.00	0.00
合计	0.00	0.00

4.4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资产净值比例(%)
1	255073	24 交通 01	230000.00	23,193,879.29	10.66
2	182759	22 天府 F2	170200.00	20,080,542.00	9.23
3	252607	23 皖供 01	170000.00	18,153,682.18	8.34
4	1721031	17 滨海农商二级 01	150000.00	15,537,696.78	7.14
5	253711	24 万盛 02	120000.00	12,685,601.26	5.83

5、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万份/万元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6,541.725166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8,220.553784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3,755.668396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0.00
期末基金总份额/期末基金实缴总额	21,006.610554

6、管理人报告

(1) 报告期内风险控制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计划均按照资产管理合同约定正常运作，未出现风险处置事项。

(2) 杠杆水平

总资产占净资产的比例不超过 200%。

(3) 收益分配情况

2024 年 6 月，本产品依据资产管理合同约定，进行了收益分配并通过管理人官网进行了分红公告（收益分配基准日：2024 年 6 月 11 日），网址如下：

<http://172.161.1.70:8081/HT/news.html?id=1490>

(4) 投资账户信息

根据资产管理合同中有关投资范围的约定，本资产管理计划开立了包括证券账户在内的投资账户，报告期内各投资账户均正常运作。

(5) 投资经理简介

俞忆南，学士学位，12 年金融从业经验，2021 年加入信达期货任资产管理总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申万宏源证券资产管理部任投资经理。

徐燕，经济学硕士，五年金融从业经验。2021 年加入信达期货有限公司，现任资产管理总部固收投资经理。在加入信达期货前，曾就职于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金融市场部，任资管及自营投资产品经理。专注固定收益类领域研究，具有丰富的资金投资运作经验，对宏观经济、货币政策和债券市场均有较强的分析把握能力，投资风格稳健。

(6) 主要投资风险

1) 期货投资风险

本计划将投资于国内期货交易所上市的期货金融衍生品。无论管理人是否出于投机目的对金融衍生品进行投资，由于金融衍生品的高杠杆性等特征，对金融衍生品的投资无论在任何情况下均具有较高的风险。期货交易所实行保证金制度、当日无负债结算制度、涨跌停板制度、持仓限额和大户持仓报告制度、风险准备金制度以及国务院期货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其他风险管理制度。

本计划可能因保证金不足而被采取限制开仓、强制平仓，进而可能给本计划造成重大损失；本计划所委托的交易所会员除接受本计划委托外，还可能同时接受其他主体的委托，本计划所委托的交易所会员发生保证金不足时将被采取限制开仓、强制平仓等措施，而这种不足不一定是本计划的保证金不足造成的，还可能是上述交易所会员进行其他主体的委托操作所造成的，但即便如此本计划也可能因此受到重大损失；为及时缴纳保证金，本计划可能紧急变现部分计划财产，在上述情况下，该部分计划财产的变现可能并非以最优价格进行，从而造成本计划的损失。本计划及本计划所委托的交易所会员可能被实行强制结算，一旦本计划或本计划所委托的交易所会员被强制结算可能给本计划财产造成损失。

2) 期权投资风险

期权属于高风险高收益的金融衍生品，由于高杠杆特征，当出现不利行情时，所投资期权合约品种微小的变动就可能使本计划遭受较大损失。

如本计划作为期权合约的买方，当出现不利行情时，如本计划选择不执行期权则本计划可能损失权利金/期权费及相应的时间成本，如本计划选择执行期权则可能因为不利行情因素导致本计划投资遭受损失；如本计划作为期权合约的卖方，当出现不利行情时，期权合约买方往往选择不执行期权，本计划可能由于所持期权价格受不利行情影响而产生较大的损失。金融衍生品投资还可能面临法律风险、政策风险等其他风险。

3) 投资于债券回购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

①信用风险：是指回购交易中交易对手在回购到期时，不能偿还全部或部分证券或价款，造成本计划净值损失的风险；

②投资风险：是指在进行回购操作时，回购利率大于债券投资收益而导致的风险以及由于回购操作导致投资总量放大，致使整个投资组合风险放大的风险；

③波动性加大的风险：是指在进行回购操作时，在对投资组合收益进行放大的同时，也对投资组合的波动性（标准差）进行了放大，即投资组合的风险将会加大。回购比例越高，风险暴露程度也就越高，对计划净值造成损失的可能性也就越大。

4) 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

①该等理财产品的管理人在进行投资时,如出现判断有误、获取信息不全、或对投资工具使用不当,或未勤勉尽责进行投资管理等情形,将对本资产管理计划的收益甚至本金安全造成不利影响。

②本资产管理计划认(申)购、赎回持有的理财产品时,可能产生认(申)购费、赎回费以及管理费等费用,投资者(申)购、赎回、持有本计划也需要支付同样的费用,投资者可能面临双重收费。

③在赎回开放日,本资产管理计划接到计划份额持有人的赎回指令后,需要向子产品发出赎回指令,待子产品收到赎回款项后再向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持有人支付,故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持有人从发起赎回指令至收到赎回款的时间可能因此延长。

④由于本资产管理计划投向的产品以产品管理人最新公布的净值进行估值,如该类投资品种按周、按月或者更低频率公布净值,将会造成本资产管理计划的估值结果存在滞后性,据此净值进行的产品申购赎回、业绩报酬计提、预警止损等操作将存在一定的误差。

⑤净值波动风险: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估值方法,当本计划投资于该等理财产品,有如下情形之一时:

a 估值日无法及时获取上述投资品种的最新估值价格;b 估值日取得的上述投资品种的最新估值价格没有或无法排除影响估值价格的因素(例如在估值日无法排除业绩报酬对估值价格的影响);

c 按照预期反映的估值价格与实际兑付的收益产生差异;
可能导致本资产管理计划的净值波动风险。

5) 投资于债券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

①市场平均利率水平变化导致债券价格变化的风险;

②债券市场不同期限、不同类属债券之间的利差变动导致相应期限和类属债券价格变化的风险;

③债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或由于债券发行人信用质量降低导致债券价格下降的风险。

(7) 投资经理工作报告

管理人依据资产管理合同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运作本计划财产。主要采取的投资策略为:对本计划的投资池进行日常跟踪研究,关注投资池对象动态,包括投资池对象基本面情况和技术面情况,根据宏观经济分析和整体市场估值水平的变化自上而下的进行资产配置,在把握市场风险,风险可控的情况下追求更高收益。

具体到日常交易计划,通过选取与产品流动性、风险等级相符的固收资产以构建交易标的池,配置上约10-20%仓位投资于债券逆回购等受市场波动影响较小的资产,出于流动性管理的需要,约30%仓位投资于流动性较高的短久期信用债,其余仓位在适当拉长久期的同时提高交易频率、积极寻找资本利得增厚机会。

分品种来看,城投债方面,对于短端下行较多区域可拉长久期赚取骑乘收益,重点挖掘“14号文”利好省份、如山东省、四川省等区域的高票息城投债。金融债方面,把握市震荡中波段交易机会,挖掘流动性较好、成交活跃度较高的城商行二级资本债的超额溢价。非金融产业债方面,收益挖掘需精耕细作,结合行业景气度、主体资质等多维度考虑,关注行业供给格局稳定,风险较为可控的公用事业央国企及综合产控国企平台。

投后管理方面,加强宏观经济基本面分析、信用利差分析及信用债风险舆情监测,跟踪各机构资金融入融出情况和对不同品种配置偏好,及时优化组合策略,对各类资产比例、组合杠杆进行调整控制。

(8) 报告期涉及投资者权益的重大事项报告

2024年5月15日,公司通过官网公告设置2024年5月30日为本计划临时开放日,该开放日仅接受赎回申请,不受理申购业务。

2024年5月31日,我司通过官网公告公司已于2024年5月30日完成向委托人就我公司管理的“信达双周赢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计划”)的合同变更事项的意见征询,本次合同变更意见征询收到7名委托人提出的赎回申请(于2024年5月

30日开放日退出），其余53名委托人未回复默认同意，114名委托人以书面方式回复同意，因书面方式回复同意的投资者份额占比超过本计划总份额的1/2，符合《关于信达双周赢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变更（202401）的意见征询函》（以下简称“本征询函”）约定的生效条件，故本征询函于2024年5月31日正式生效。

2024年6月3日，公司通过官网公告根据《信达双周赢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202401）》约定，结合市场情况，管理人决定对本计划业绩报酬计提基准进行调整。自2024年6月12日起，信达双周赢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业绩报酬计提基准由年化4%调整为年化3.5%。后续如有变动，以管理人公告为准。同时，2024年6月11日为本计划的正常开放日，对本次调整有异议的投资者，可在以上开放日选择退出本计划。

2024年6月3日，公司通过官网公告根据本计划合同约定，拟定于2024年6月11日进行收益分配。收益分配基准日计划的份额净值减去每份额收益分配金额不能低于1.0000元。本计划的收益分配采取现金分红或红利再投资等方式，本计划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为红利再投资，资产委托人需要修改收益分配方式的，需提前通知管理人提出申请。

除上述外，本报告期内，本产品未发生投资经理变更、重大关联交易等涉及投资者权益的重大事项。

（9）公司自有资金和员工参与本资产管理计划情况

根据《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第三十一条的规定，管理人需向投资者披露公司董事、监事、从业人员及其配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他关联方参与管理人设立的资产管理计划情况。

2024年4月11日公司通过官网公告我公司自有资金拟参与我公司发行的“信达双周赢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参与后证券期货经营机构及其子公司自有资金参与总份额不超过本计划总份额的50%，并确保持有期限不少于6个月。公司自有资金参与本计划持有的份额与其他投资者参与持有的份额享有同等权益，承担同等风险。管理人以自有资金参与本计划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监管机构的规定和本计划资产管理合同的相关要求执行

2024年4月10日为“信达双周赢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固定开放日，新增员工配偶申购资金100.00万元整。

2024年6月11日为“信达双周赢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固定开放日，新增员工申购资金40.00万元整。

2024年6月25日为“信达双周赢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固定开放日，新增员工配偶申购资金10.00万元整。

（10）相关费用的计提基准、计提方式和支付方式

本报告期内，本产品严格依据资产管理合同约定支付管理费、托管费、业绩报酬（如有）等费用，相关费用的计提基准、计提方式和支付方式详见本产品资产管理合同及相关补充协议（如有）。

（11）管理人履职报告

管理人声明，在本报告期内，资产管理人—信达期货有限公司不存在任何损害计划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严格遵守了《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资产管理合同的约定，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管理人应尽的义务。

本报告期内，管理人对不同资产管理计划的受托财产分别管理、分别记账，在本计划运作管理（包括销售、登记、备案、收益分配、投资交易、会计核算、信息披露等方面）中，严格按照资产管理合同的规定执行，所披露信息文件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不存在损害计划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托管人复核说明：本基金托管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对本基金在本报告中的财务数据进行了复核。对按照规定应由托管人复核的数据，托管人无异议。

招商证券（托管部）

信达期货有限公司：

2024年第2季度，本托管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对信达双周赢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下称“本计划”）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损害计划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2024年第2季度，本计划管理人在投资运作、资产净值计算、费用开支等问题上，不存在任何损害计划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资产管理合同的规定进行。

本托管人依法对资产管理人报告中的主要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核查，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此报告。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托管部

2024年07月22日